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5 元 (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期末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59,062,483.44 元, 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6,785,837.55 元。经董事会决议,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5 元 (含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总股本 344,500,000.00 股, 以此计算, 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339,750.00 元 (含税)。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645,619.84 元 (未经审计), 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20.04%。

如在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特别是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并通过《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有利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增强股东的获得感，提振市场信心。本次利润分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各方利益的情形，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

（二）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